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上海市市委宣传部**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文件**

沪机管〔2020〕42号

---

**市机管局 市委统战部**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上海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  
的通知**

各市级机关、区机管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国管局、中直管理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节约型机关

创建行动方案的通知》（国管节能〔2020〕39号）要求，市机管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研究制定了《上海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现印发实施。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上海市市委宣传部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2020年6月17日

（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

# 上海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在全市区级及以上党政机关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党政机关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推行绿色办公，率先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引导干部职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和工作方式，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良好氛围。

## 二、工作目标

（一）2020年，完成国家及本市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能效领跑者、区级以上党政机关集中办公点创建达标工作，节约型机关创建达标率累计力争完成20%。

（二）2021年，节约型机关创建达标率累计完成50%。

（三）2022年，节约型机关创建参评率达到100%，节约型机关创建达标率累计完成70%。

## 三、创建内容

（一）**建立完善制度体系。**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明

确负责节约能源资源工作的管理机构和工作职责，设置能源资源管理岗位；强化能耗、水耗等目标管理，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能源资源消耗年度考核指标；实行能源资源消耗分户、分区、分项计量，建立能源资源消费统计台账，做好分析和公示。

**（二）加大技术应用力度。**推进建筑节能措施，外墙围护结构、暖通空调设施、电气照明设备、信息机房设备、用水器具等达到合理能效要求，有效采用节能技术措施，合理使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提高资源利用水平。

**（三）推动绿色办公发展。**推进网上无纸化办公，充分采用自然采光，合理设置冬夏空调温度，提升室内空气和环境品质，带头践行绿色低碳出行；加大绿色采购力度，带头采购并使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绿色产品；严格执行更新公务用车适配车型中新能源汽车的比例要求。

**（四）加强资源循环利用。**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在办公场所内严格执行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要求；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建立垃圾清运台账，交由规范的回收渠道处理；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效率，倡导采取积极措施，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加大循环再生办公用品使用力度，限制一次性办公用品和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使用。

**（五）开展宣传培训教育。**组织开展节约能源资源宣传实践活动，将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内容纳入干部职工培训体系，

定期举办知识讲座、岗位培训等生态文明思想教育活动，增强干部职工节约意识、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营造崇尚生态文明、践行绿色发展的氛围。

#### 四、组织实施

**（一）明确职责分工。**市机管局根据国家《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要求，牵头制定本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明确年度创建目标，做好动员部署，督促、指导、推进上海市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市机管局具体负责市级党政机关创建工作。各区机管局具体负责区内党政机关创建行动，应于每年12月制定次年创建计划。各级党政机关应当按照本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要求，落实落细各项创建内容。机关事务、发展改革、财政、宣传等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资源共享、协同推进”原则，做好创建工作，确保创建成效。各级财政部门要对创建行动给予必要的资金保障。

#### **（二）优化创建流程。**

创建工作于2020年至2022年期间分别进行，主要时间安排如下：

**1. 组织动员阶段：**4月，各级机关事务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发展改革、财政等主管部门，按照节约型机关创建职责分工要求，组织开展创建工作动员。

**2. 申报自评阶段：**5月至7月，各级创建主体按照创建要求，

组织开展本单位的创建工作，在线完成申报材料提交及自评。

**3. 创评核查阶段：**8月至10月，各级机关事务主管部门在线审核创建主体的申报材料，完成线上评审与结果确认。

**4. 复核验收阶段：**11月至12月，市机管局根据线上创建评审结果，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对部分创建主体开展复核验收工作，最终确认当年度本市节约型机关创建结果。

2020年的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自本方案印发之日起实施，具体操作流程由各级机关事务主管部门根据当年度创建计划自行安排，并于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线上评审与结果确认。

**（三）突出结果应用。**各党政机关单位的创建结果可作为文明单位评价参考指标；各区节约型机关创建达标率将在本市各区节能低碳目标完成情况和节能降碳措施落实情况考核中作为评分因子；所有考评结果作为年度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考核的评价依据。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区、各部门要挖掘先进典型，加强总结交流，推广经验做法，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工作整体提升。各级宣传部门要利用多种渠道和方式，大力宣传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和工作成效，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上海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评价指标

附件

# 上海市节约型机关创建评价指标

(2020年版)

序号	单元	项目	评分要求	评分规则	分值
1	落实目标管理	节约能源资源目标管理	完成能源资源消耗量化指标	<p>1. 依据上海市《机关办公建筑合理用能指南》(DB31/T550)及年度节能目标任务,对机关能源消耗水平进行评价:</p> <p>a) 单位建筑面积年综合能耗低于先进值的;或者同比无上升的得5分;</p> <p>b) 单位建筑面积年综合能耗高于先进值、低于合理值,但同比上升的;或者完成市机管局下达的年度下降目标的,得3分;</p> <p>c) 单位建筑面积年综合能耗高于合理值,且未完成市机管局下达的年度下降目标的,得0分。</p> <p>注:含有大于100平方米数据中心的单位应扣除机房能耗后再进行对标。</p>	5
1	落实目标管理	节约能源资源目标管理	完成能源资源消耗量化指标	<p>2. 依据属地同级机关人均年综合能耗平均值进行评价:</p> <p>a) 人均年综合能耗<math>\leq 0.9 \times</math>平均值的,得2.5分;</p> <p>b) <math>0.9 \times</math>平均值<math>&lt;</math>人均年综合能耗<math>\leq</math>平均值的,得1.5分;</p> <p>c) 人均年综合能耗<math>&gt;</math>平均值的,得0分。</p> <p>注:含有大于100平方米数据中心的单位应扣除机房能耗后再进行对标。</p>	2.5

序号	单元	项目	评分要求	评分规则	分值
				<p>3. 被评为上海市节水型机关的，此项得满分 2.5 分；否则依据属地同级机关人均年用水量平均值进行评价：</p> <p>a) 人均年用水量 <math>\leq 0.9 \times</math> 平均值的，得 2.5 分；</p> <p>b) <math>0.9 \times</math> 平均值 <math>&lt;</math> 人均年用水量 <math>\leq</math> 平均值的，得 1.5 分；</p> <p>c) 人均年用水量 <math>&gt;</math> 平均值的，得 0 分。</p>	2.5
2	完善 制度 机制	管理机构	明确负责节约能源资源工作的管理机构、工作职责、管理岗位和目标责任	<p>1. 明确负责节约能源资源工作的管理机构和工作职责，得 4 分。</p> <p>2. 设置能源资源管理岗位，明确专人负责，得 3 分。</p>	7
2	完善 制度 机制	管理制度	制定并实施合理的节约能源资源规章制度，按规定开展能源资源计量、统计、分析、评价等工作	<p>1. 制定节约能源资源实施方案，并明确年度节约能源资源目标，得 4 分。</p> <p>2. 制定能源资源消费统计、节能、节水、生活垃圾分类、绿色消费以及设备设施操作规程等节约能源资源的管理制度，制定 1 项得 1 分，累计最高得 5 分。</p> <p>3. 通过规章制度或合同约定，对物业管理提出能源资源节约管理目标和服务要求，得 2 分。</p> <p>4. 参照《上海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管理办法》，推进建筑能源监测体系建设，建立能源资源计量器具台账，得 2 分。</p> <p>5. 实行能源资源消费数据网上直报，得 2 分；建立能源资源消费统计台账，得 1 分。</p> <p>6. 分析本单位能源资源利用水平，或参照《上海市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实施细则》要</p>	20

序号	单元	项目	评分要求	评分规则	分值
				求开展能源审计，得3分。 7.参照《机关及重点用能事业单位能耗公示操作指南》，在单位内部公示能源资源消费状况，得1分。	
3	推行绿色办公	行为节约	健全完善推行行为节约、绿色办公的举措	1.使用办公自动化系统等手段推进无纸化办公，得4分。 2.充分利用自然采光，得1分。 3.充分利用自然通风，得1分。 4.执行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得低于26摄氏度，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得高于20摄氏度的空调温度控制标准，得2分。 5.采取有效节能节水管理措施，得2分。	10
		绿色采购	实行绿色采购，使用节能环保产品	1.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规定，采购列入《公共机构绿色节能节水技术产品参考目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能效“领跑者”产品以及其他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绿色产品，得2分。 2.更新公务用车优先采购新能源汽车，得3分。	5
		绿色出行	推动绿色出行，强化公务用车管理	1.鼓励干部职工践行“135”等低碳出行方式，得2分。 2.实行公务用车单车能耗核算或百公里能耗核算，得1分。	3
4	实行生活垃圾分类	源头减量	推动生活垃圾从源头减量	1.开展“光盘行动”、旧物再利用等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化措施、活动，得2分。 2.使用再生纸、再生耗材等循环再生办公用品，得2分。 3.参照《上海市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一次性用品使用管理目录（2019版）》要求，停止使用一次性杯具及不可降解一次性餐	6

序号	单元	项目	评分要求	评分规则	分值
				具，得 2 分。	
		分类投放	按标准配备生活垃圾分类容器，引导干部职工分类投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照《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要求，合理设置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湿垃圾、干垃圾四类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容器颜色、标识规范清晰，得 4 分。</li> <li>2. 干部职工正确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得 3 分。</li> <li>3. 垃圾集中投放点明确告知分类类别、分类物流去向、管理要求等内容，得 2 分。</li> </ol>	9
		分类收运与处置	按规定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运和处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四分类生活垃圾分别交由具备对应回收或处理资质的企业进行收运处置，合理收运处置其中一类生活垃圾得 1 分，最高得 4 分。</li> <li>2. 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清运台帐，得 2 分；按时线上填报“上海市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填报系统”，得 1 分。</li> </ol>	7
5	开展宣传教育	宣传实践	开展多种形式节约能源资源宣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结合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活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实践活动，开展 1 项活动得 2 分，累计最高得 4 分。</li> <li>2. 张贴设备节电、随手关灯、节约用水、减少使用电梯、空调温度设定、垃圾分类投放等提醒标识，有 1 类标识得 1 分，累计最高得 4 分。</li> <li>3. 在新闻媒体或主管部门宣传平台报道本单位节约能源资源经验做法，得 1 分。</li> </ol>	9

序号	单元	项目	评分要求	评分规则	分值
		教育培训	组织对能源管理和运行人员的节能培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将绿色发展、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内容纳入干部职工培训体系，得 2 分。</li> <li>2. 每年举办面向干部职工的节能低碳等生态文明建设知识讲座、能源管理与运行岗位培训等教育培训活动，得 2 分。</li> </ol>	4
6	强化能源资源利用	能源利用与监测	采用节能技术与产品提升能源利用水平，监测能源消耗状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空调冷热源设备中，锅炉效率不低于《上海市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要求，冷水机组、多联机、风冷热泵、分体空调能效标识等级达到二级以上，得 1.5 分。</li> <li>2. 高效照明光源使用率达到 100%，得 0.5 分；公共区域合理采用分时分区控制、声光感应控制等智能控制措施，得 0.5 分。</li> <li>3. 办公设备能效标识等级达到二级以上，得 1 分。</li> <li>4. 实施太阳能光热或光伏利用等可再生能源项目，得 1 分。</li> </ol>	4.5
		水资源利用	采用节水技术与管理措施，实现节约用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节水型器具使用率达到 100%，得 1 分。</li> <li>2. 根据用水系统合理设置水表并分别统计用水量，一级水计量率达到 100%、次级水计量率达到 95%，得 1 分。</li> <li>3. 合理使用雨水、中水等非传统水源，得 1 分。</li> </ol>	3
6	强化能源资源利用	创新性措施	在节约能源资源技术、管理方面采用创新性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使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进行能源监测或用能设备设施运行管理，得 1 分。</li> <li>2. 采用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等市场化方式进行能源管理或节能改造，得 1 分。</li> <li>3. 在节约能源资源技术、管理方面采用其他创新性措施，效果明显，得 0.5 分。</li> </ol>	2.5
<b>总分</b>					<b>100</b>

